

正本

僑務委員會 函

20941

福建省連江縣南竿鄉介壽村76號

受文者：福建省連江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僑商綜字第10603015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「僑務委員會發行僑胞卡說明資料」（附件1）、「申請成為僑胞卡特約商店步驟」（附件2）、「僑務委員會僑胞卡特約商店申請表」（附件3）、「特約商店資料匯入表1」（附件4）、「特約商店資料匯入表2」（附件5）、「特約商店承諾書」（附件6）、「推薦參與僑務委員會僑胞卡特約商家一覽表」（附件7）

主旨：為本會規劃發行「僑胞卡」，再請貴府推薦有意願參與本會「僑胞卡」計畫之商家事，請查照惠復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會本(106)年2月17日僑商綜字第1060300182N號函諒達。
- 二、本會為配合國家政策、推動觀光、鼓勵僑胞回國消費，特規劃發行「僑胞卡」，請相關廠商踴躍提供持卡人消費優惠措施，俾增誘因，帶動國內商機、活絡經濟動能，進而促進產業發展。
- 三、本計畫實施日期訂於106年9月下旬至108年12月31日止，預計發行5萬張僑胞卡，惠請貴府協助推薦有意願參與本會僑胞卡計畫之商家，至紉公誼。
- 四、檢送「僑務委員會發行僑胞卡說明資料」（附件1）、「申請成為僑胞卡特約商店步驟」（附件2）、「僑務委員會僑胞卡特約商店申請表」（附件3）、「特約商店資料匯入表1」（附件4）、「特約商店資料匯入表2」（附件5）、「特約商店承諾書」（附件6）、「推薦參與僑務委員會僑胞卡特約商家一覽表」（附件7）等資料各乙

地址：10055 臺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15-17樓

聯絡人：鍾宇章

聯絡電話：23272618

電子郵件：yuchang@ocac.gov.tw

產業發展處 收文:106/07/31



1060028348

有附件